

## 事业单位法人拟注销登记公告

根据《关于印发〈莒南县公共文化服务中心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莒南编〔2021〕160号）规定，撤销莒南县图书馆、莒南县文化馆、莒南县艺术创作室事业单位建制。按照《关于实施流程再造切实做好事业单位法人注销工作的通知》（鲁编办发〔2019〕6号）要求，拟向莒南县事业单位监督管理局申请事业单位法人注销登记，请莒南县图书馆、莒南县文化馆、莒南县艺术创作室相关债权人按照有关规定向债权债务承接单位申报债权。

联系人：李宝徽

联系电话：13869966225

举办单位（公章）

2021年10月11日

